

宋词之美

情愫深深在词间

简星 著



这是一部追溯传统、赞颂汉语光荣的心血之作
这是一部唤醒审美、让心灵回归宁静安详的诗性长卷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中国文化之美

宋词之美

情愫深深在词间

简星 著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宋词之美——情愫深深在词间/简墨著. —北京:
当代中国出版社, 2013. 9

(中国文化之美系列)

ISBN 978-7-5154-0326-7

I. ①宋… II. ①简… III. ①宋词—诗歌欣赏
IV. ①I207.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17705 号

出 版 人 周五一
策划编辑 陈立旭 胡志华
责任编辑 章文岚 胡志华
责任校对 康 莹
装帧设计 志 远
出版发行 当代中国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旌勇里 8 号
网 址 <http://www.ddzg.net> 邮箱:ddzgcb@sina.com
邮政编码 100009
编 辑 部 (010)66572154 66572264 66572132
市 场 部 (010)66572281 或 66572155/56/57/58/59 转
印 刷 北京润田金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1020 毫米 1/16
印 张 13 印张 2 插页 13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010)66572159 转出版部。

在这些字的光照下，
所有的事物都被扫上了一种叫温情脉脉的东西，
如同爱人望着我时安静的眉眼。



心 香 染 花 散 世 间

(序)

我们的眼前五彩缤纷。

花儿密密匝匝，飘飘洒洒。恍惚间，觉得那花儿来自半空，来自云端。一位女子，像敦煌壁画中的飞天，身姿曼妙，裸着双脚，一边悠悠地飞翔，一边向世间抛撒着花瓣儿。这一把是唐诗，那一把是宋词；这一把是国画，那一把是书法；这一把是京剧，那一把是昆曲……令人目不暇接，心迷神醉。

仿佛还听到了谁的歌唱。是梅兰芳还是奚秀兰？是京剧还是黄梅戏？“祥云冉冉波罗天，离却了众香国遍历大千。诸世界好一似轻烟过眼，一霎时来到了毕钵岩前……”“采得仙花下人世，好分春色到凡尘……”

散花女子，来自泉城济南。她出身于书香门第，严父布置给她的幼年功课，即是背诗、听戏、临池、看画。她就业，结婚，生子，却常常像李清照居济南时那样，手握书卷，在泉水边游玩、写诗。有时，她也集拢一些文字，发在报刊上，让许多读者记住了专栏作家、

青年诗人“剑霞”这个名字。

忽一日，她眺望城南的千佛山，憬然开悟。她觉昨非而今是，遂将那些载有以往作品的大捆报刊付诸拾荒老汉，辞去待遇不菲的公职，得自由身，改名“简墨”，去她心中的一个大花园里徘徊踌躇，低吟浅唱。

那花园，是中国人的老祖宗留下的，万紫千红，美不胜收。落花无意，简墨有情。她如获至宝地拾取，如痴如醉地欣赏把玩。一片片花瓣儿，沾了她感动的泪水，染了她灵慧的心香。

是的，心香。这是关键，是难能可贵之处。佛道两家讲，只有虔诚修行且极有慧根的人，才拥有心香。“一炷心香洞府开”。有了这心香，就能感通佛道，了悟大千。简墨的这一炷心香，则助她穿越时空，与古人对话。她是多么的聪颖呵，无论写到谁，谁的形象便跃然纸上；无论说到哪件作品，作品的奥秘便昭然若揭。祖先们种下的花儿，经她的心香熏染，益发美艳绝伦了。

她想让朋友分享，便将花瓣儿撒向一个叫做万松浦的论坛。文友们含英咀华，频呼惊艳。报刊，出版社，循花踪找到她，让她将花瓣儿向着更为广大的空间抛撒。于是，那一炷心香更为馥郁，飘飘袅袅地，将她托到了空中，被万众瞩目。

简墨，这位文坛奇女子，俨然一位散花天女了。

佛经上有个故事：维摩诘某日讲经，听众甚多，如来佛就派一位天女，手提花篮，飘逸而行，将天花散向听众身上，以检验他们的修习结果。那些花，到了菩萨身上随即落地；到了另外一些听众身上，却粘衣不堕。因为，那些听众修为不够。

面对简墨抛撒的花瓣儿，我们反其道而行之。因为我们都是凡人，平凡的中国人。我们无论经历多少次大劫大难，有过多少次轮回转世，灵魂之中始终保有一种熏习，遗传基因里始终存在一种倾向，那就是对于中国文化的喜爱。那些花儿，色、香、味、触，永远会感动着我们。



简墨君，你就去采撷更多的花儿，更多地抛撒吧。让那些绝美至艳且染有你心香的花瓣儿，落到我们身上，也沁入我们的心田。

赵德发^①

^① 作者系山东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

词牌子的 蜜月之旅

(自序)

和我的其他同质作品相比，这本书写来不太一样。在大的方面，我让它更大幅度、更准确地走向了作品本身；在细节上，则放入了更多的个人感受。宋词低回，读进去，每个人都会觉得像在掏自己心窝。宋词是我们大家共同的蜜月。

虽然在写唐诗宋词元曲的三本里，它属于中间的，但一直捱到最后才着手——几乎不得不。心情很复杂。酝酿的时间更长，下笔更谨慎，用情更深，更珍惜它——更珍惜宋词。

她跟她们有一点点像，却又完全不同。

宋词清贵啊，她是她们中间那位真正的公主，在二十床垫子和二十床天鹅绒被下搁上一粒豌豆都受不住的样子。因此，夜里轻轻翻动书页，有时竟要忍住呼吸。

在其他的中国古诗歌中，我们能看到所有的人；在宋词里，我们却几乎只能看到一个人：他（她）沉静，多思，轻愁，常喝点酒，爱某种花，为世间什么所伤……即便偶有不同（譬如，也笑，也纵歌），



也只是这一个人的不同时刻。这张脸比其他种类诗歌里出现的同一张更真实也更切近。我们怜惜他（她），怜惜他（她）就是怜惜我们自己。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也进行了比较大的修订和调整。譬如小题目，最初是就拟好的文意随口起的：写陈亚，叫个《住在草药里》；写柳永，叫个《停泊》；写严蕊，叫个《冬天里开的花》；写朱淑真，叫个《失去的春天》……都还说过得去。可是后来有一天，突然就想到，用词牌子做小题目怎么样？试着操作了一下，结果，陈亚，改成了《寄生草》；柳永，改成了《夜行船》；严蕊，改成了《好花时》；朱淑真，改成了《卷春空》……简直每个题目都可以在词牌子里找到相应的字眼，你呼我唤，山水相连。词牌子的名目之全和意境之奥，使得这些小题目有如天成。一路念下来，真是动听。

感谢先贤创下的好词牌，让它们和宋词一样美；感谢先贤的好文笔，让我有了一次难忘的绝妙之旅。我想这辈子都很少有这么长的时间集中品咂一项大类别的诗歌了。

记一下，做个纪念。

补一句：其实，这一本可以按照性别分为《女子们》和《男人们》两部分，《男人们》在前《女子们》在后。

简墨

2013年2月16日

于济南石桥居

目 录

之拾柒	之拾陆	之拾伍	之拾肆	之拾叁	之拾贰	之拾壹	之拾	之玖	之捌	之柒	之陆	之伍	之肆	之叁	之贰	之壹
朱淑真	李清照	姜夔	辛弃疾	陆游	秦观	苏轼	欧阳修	晏几道	宋祁	柳永	陈亚	潘阆	寇准	王禹偁	范仲淹	林逋
——	——	——	——	——	——	——	——	——	——	——	——	——	——	——	——	——
卷春空	醉桃园	落梅风	剑气近	惜分钗	少年游	东坡引	四时好	忆吹箫	杏花天	夜行船	寄生草	村意远	望远行	莫思归	九回肠	早梅香
151	139	129	121	113	105	94	84	75	66	52	46	39	31	22	11	1

之拾捌	魏 玩	——怨啼鹃	162
之拾玖	张 玉 娘	——半死桐	171
之贰拾	吴 淑 姬	——愁倚阑	178
之贰壹	严 蕊	——好花时	184
之贰贰	徐君宝妻	——满庭芳	191
后 记	对中国文化的致敬		197



林逋
「之壹」
——
早梅香

说梅花。也说宋词。

上天在赐下梅花或宋词之前是很考验了国人一番的：他只叫牡丹说富贵，以及诗言志。当然，也不是没有其他，譬如《诗经》里那些野草野花，《乐府》里那些憋着一股子相思邪劲的闺情。也不是不好，只是那些花朵和诗歌在抒情性上都开得三三两两不尽兴。从先秦到汉唐，也就这么过来了。

可是到了宋朝，她们开得太多了，多得简直岂有此理，多得我们回望之际只见着梅花和词，看不见人。每一平方米都开得如同可以呼风唤雨的咒语，成浪成海，不管晴或雨，自顾自倒着浓稠的日光，到处发亮，自在飘浮……她们把整个天空都开成了一株巨大的梅树。

来来回回看梅、爱上她的，都是那些身兼数职的词人们……宋朝重文，朝廷要员里，“文章太守”很有几个，他们一边处置公务，一边言情——词言情。整个大宋王朝以及它所拥有的那些词人们的气质好像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而梅清贵，略如其诗——对啊，词是诗歌

的一种啊，就是那种长长短短、可以谱上曲子唱出来的诗体。

梅或词，都美得像神。

过去了这么久，宋朝的梅花还在开，还没有学会跟随其他的花朵，一点一点变了心肠——那一年冬季，在杭州做公务采访，到西子湖畔，一路上，看到的依然都是梅花，她在我的车后视镜中依然如凡·高的《天空》一样翻涌，动人心意。也使我确认：这仍是我心中的花朵，而不是穿越而过的某个村镇或田野上搔首弄姿、桃之夭夭的冒牌货。看到梅，我心安静，就像读书的时候点香安神，读一会儿抬头看还有半支，再读一会儿再抬头看还有……烟在徐徐飘摇，香炷上有似有若无的一点灼红……

说起来，梅花最早入诗应该是在《诗经》里的抒情诗《召南·摽有梅》了。其实，《诗经》里还有几处写到梅的诗句，但多是写梅的果实，和梅花没有多大关系。魏晋以来，梅花才作为一种普通的、常见的花木，开始为人们所欣赏、种植。南朝鲍照的《梅花落》应是现存最早咏梅花的诗作。咏梅文学有了这一开端，到了隋唐五代便得以持续发展。唐初的咏梅作品也并不多，并且沿袭着南北朝的风格，停留在吟咏庭园梅树的狭隘中。而宋朝的诗人乃至宋人，一窝蜂，几乎全爱梅爱到痴——谁没有写过梅花，谁就被开除了诗籍和宋籍。梅是宋朝诗人心目中的大众偶像、玉女领袖呢。

最大的一枚梅痴就是他了吧：他才不要她做什么大众偶像、玉女领袖，愣是在人家眼皮底下不顾头脸把她扛在肩上，抢回了家，小心藏好——他别了钱塘故居，以卖画为生，在江淮各地流浪，一直流浪到了西湖孤山下，盖间小茅屋，开始亲手种植，不停种植，竟至形成了环屋三百六十棵、蔚为壮观的一座梅林！有人见他孤苦，好心执柯作伐，介绍女人给他认识，他不问青红皂白，一概谢绝——他将自己认成梅的丈夫，爱她，照料她，还将梅林里飞着的鹤取名“鸣皋”，一心把它当成和她爱情的结晶去饲喂和呼唤。在秋末冬初，他顶着霜降，忍住大寒，亲手采集衰败的野草，编织草帘，再一点一点、不辞辛苦，



用草帘将每棵梅树细心包围，像给她们换上漂亮温暖的衣裳。春天一来，他就细心地为她们捉虫、松土、浇水、施肥；梅子熟时，便将每一株梅树所结梅子卖得的钱，包成一小包，存于瓦罐之中，每天只取一包以为生活之费。等瓦罐内的存银空时，正好又是一年，新梅熟时再兑钱入罐。种梅、赏梅、咏梅，成了他生活中最为快乐的事。他赏梅，不喜欢美酒助兴、佳人佐歌，认为那反而糟蹋了梅的雅洁和不从俗流。因此，他总是独游清赏。在他看来，梅花疏朗苍劲的横枝最宜映衬在清澈的溪水中；静穆、冷冽的暗香，最好烘托在朦胧的月色下，如此，才挺出了自己的高贵精神……梅花丛中一眼睇去，他不是最大的梅痴是什么？也难怪后人说着梅花定要说他了。

他躲起来也并不是懦夫——是懦夫就不会有勇气在孤山上一待就是二十几年。可说起来他的一生也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业绩，只是在孤山安心待了二十几年。我倒觉得比起其他大鸣大放、砍砍杀杀，他的这个行为才是大丈夫所为。要知道，安心孤独是需要大勇气的，在那场所上哗然如鸦的倒不必。

人一生中最好的二十几年里，他都孤独着与梅厮守，世俗的纷扰繁杂，通通与他何干？据传，他画技高超，却没有存世笔墨；陆游称其行、草书法高绝胜人，也未能流传一二；就连写诗，他都是从不留，边写边撕边丢，如果不是有心人想尽办法，偷偷收藏了他丢弃的诗稿残迹，那么，我们这些俗眼如今连他的片纸也休想见到。只有他的梅才知道他到底写了多少，又丢了多少。有人问他：“何不抄录下来，留给后人呢？”他回答：“我在山林壑谷中隐居，现在尚且不想以诗出名，哪还希图名扬后世呢？”你我都是作文的人，应该知道把自己的劳动成果信手毁去、不做丝毫的妄想，这有多难！

也正是因为 he 彻头彻尾毫不含糊铁了心做一名真的隐士吧，后来另一枚大梅痴苏东坡对他大加礼赞，把他奉为了自己的精神楷模，并将他的梅花诗词当咏物抒怀的范本给自己的儿子苏过学习。他像极了他自己写的梅花诗：“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一个“暗”

字，满篇生辉。喏，就那么高标，还低调到零度——俗世是白天，是梅外；而他从身体到心灵，整个人仿佛只活在清冷的夜里、攒集的梅中，仿佛含露咀英即可过活。

不娶也罢，不仕却难。而他躲起来是真躲起来，不勉强，不做作，不装，立定了不仕的决心——权贵向他求诗，他拒绝，不给一点面子；乡绅向他求诗，他拒绝，也不给一点情面；就连宋真宗闻其名，赐予粟帛，诏告府县存恤，他也丝毫没有引以为豪，依然波澜不惊。难能可贵的是他不拒绝友人来访，其中，友人位居高位的也不少，譬如丞相王随，亲自到孤山拜访他，流连几日不去，每天与他唱和诗词，十分愉快；还有杭州本地的地方官薛映和李及等，每到他住的草庐，必清谈一整天才舍得走。言谈间，位高权重的朋友们总是流露出希望他出山、终日相聚的愿望，但他这个时候是装的，装傻，愣是坚决不理睬高官朋友乃至皇帝的暗示和召请，仍旧躲着，在孤山上“画地为牢”，不入身边繁华的杭城半寸。

如你所知，“躲”起来的人自古至今都不缺：早至春秋时，范蠡和西施同载五湖，人们已经发现归隐也是很有前途的一种职业；“商山四皓”的眉毛和严子陵的钓台让人发现只要隐出些来名堂，金殿也是可以来免费参观一下的；不过扬雄和孔明可不是只参观了一下就完了事。他们的事迹往往给人一种错觉：归隐是不是也能成为做官的“上马石”？虽然，有后来的陶渊明以自己作为例证来极力地反对，可谢安的东山再起还是让好多人看到了希望。直到再后来的孔德璋写完了那篇《北山移文》，人们才发现这些隐士嘴里唱着“归去来兮”，可手里翻的却是“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贾者也”。所谓君子上达，小人下达，若上下都达，那人活得岂不完美？直到唐代，还有个卢藏用，考上了进士没去当官，却隐居于终南山，后被唐高宗征召入京，官拜左拾遗，时人讥讽为“随驾隐士”。唐睿宗迎道士司马承祯至京，回去时，卢藏用指着终南山说：“此中大有佳处，何必至远？”承祯徐答：“以仆所观，乃仕宦捷径耳！”卢藏用面有愧色。“终南捷径”一典便由此



出。唐时走这条捷径的当然不止卢藏用一人，如吴筠，史称其“善属文，举进士不第。性高洁，不奈流俗”，隐居嵩山，可他偏偏爱写诗，诗流传到了京师，玄宗闻其名召为翰林；还有同期的李泌，好谈神仙怪诞，隐居南岳，从未应过考，后来也做了大官……实在是太多了，可那样的“躲”像极了姜太公弄的假钩子钓鱼，是另一种引起官家注意的方式罢了。难怪，自汉以来，所有文人都被格式化了，“治国安天下”成了人生的首要目标，似乎只有仕途才是正道。况且，说起来，那些冠冕之词尽可删去，权钱的殷切到底是诱惑的根本。

但到了宋，出现了个他，他竟然不是，不是我们熟悉了、但不信任了的那些人。

异彩纷呈的游历之路，他只是一路辨识、一路沉思：掺和在宫廷斗争中，将命运弄得跌宕起伏纷乱无绪？官场上迎来送往、觥筹交错，说些无谓的话、奉陪些无谓的笑？莺莺燕燕左拥右抱逢场作戏？边边角角搜刮民财、大官小官贪污腐败逞尽凶狂威风八面？做个高俅李猷赵俅王俅生出高衙内李衙内赵衙内王衙内？“金谷年年，乱生春色谁为主？余花落处，满地和烟雨。又是离歌，一阙长亭暮。王孙去，萋萋无数，南北东西路。”这样的骊歌想来应是不仅为一个恋人，而是为所有人的所有关系。在无限矛盾中，他退后了，尘去光生，照破山河万千。他做成了一个几乎无望却依然倔强守望的守望者。

写着他，我就想起2010年刚刚去世的、写出《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西方作家塞林格。他也是一位伟大的隐者——取得巨大的成功之后，他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科民什镇的一幢偏僻到只有一扇天窗的小屋里，一直过着隐居的生活。他在乡间河边小山包附近，买下90多亩草场地，周围种上许多树木，外面设有六英尺高的铁丝网，网上还装有警报器。他拒绝任何采访，并几乎切断了与外界所有的联系，即使最优秀的狗仔，也难拍摄到他的真容。就连他的女儿因为未经父亲同意，写了一本关于他的传记，也被他毫不客气告上法庭。实在是够决绝、不留情面的。他虽然从未放弃写作，但在1951年之后，就很少公开出版自己

的作品，远离了尘世喧嚣。他拒绝将自己的作品拍摄成电影，只有一个短篇小说被好莱坞制成电影，以后他一直不同意把自己任何作品的拍摄权出售给出版商。按理说，获得好莱坞的青睐可是天赐良机，可是，塞林格拒绝这种浮华——至死拒绝。据说他有一部小说的英国版出版时，封面上印了张手绘美女照，他对此大发雷霆，从此规定只允许极简风格的封面。在那个艺术丢失了操守、泡沫文化横行的时代，他被看成了一个怪物。

其实，塞林格与他自己在小说中创造的主人公霍尔顿的人生信念相同，就是想做一个又聋又哑的人，干干净净地遁迹世外。他是在用他自己的态度和方式拒绝了功利、浮躁、物欲横流的外界。塞林格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都固守这个原则，从未有一丝的妥协。

“任凭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这一生，取哪一瓢？要饮下去么？全饮下去么？这一瓢之外的就那么任它流走么？我们有时清醒，不准备妥协；更多的时候则是茫然，左右徘徊——就算清醒的片刻，也可以想象得到，前面埋伏着有不知将遇到什么的强暴的力量；我们偶或也怕被划归为少之又少、一杆枪就能瞄准毙掉的“左派”；我们更舍不得“瓢外弱水”——所有的人都在畅饮，凭什么我要小口轻啜？

他舍得，而取了“孤山”这一瓢饮。

的确，孤山，在那时不过是杭州城外一个湖中孤岛而已。但那里干净。就因为这干净，他归来了，自我放逐，或者说自我逃亡，一逃就是二十几年，非但忘记了做官，简直忘记了做人——他以为自己就是梅了。

也倒是，恬淡好古，不趋荣利，这样的人，不被叫成梅，谁还配称作梅？他就是梅，一颗妙明真心，时刻放光动地。沈括在《梦溪笔谈》中说：“林逋隐居杭州孤山，常畜两鹤、纵之则飞入云霄，盘旋久之复入笼中。逋常泛小艇游西湖诸寺，有客至逋所居，则童子出，应门延客坐，为开笼放鹤。良久，逋必棹小舟而归，盖常以鹤为验也！”风神何其潇洒！想来那时孤山到天竺灵隐还是一片水域，他的一叶小